

A 股代码：600015
优先股代码：360020

A 股简称：华夏银行
优先股简称：华夏优 1

编号：2019—33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在北京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文件于 2019 年 10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和特快专递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 15 人，实到董事 12 人。张健华董事、曾湘泉独立董事、于长春独立董事因公务缺席会议，分别委托任永光董事、陈永宏独立董事、杨德林独立董事行使表决权。有效表决票 15 票。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孙彤军、王立英、马元驹监事列席会议。会议由李民吉董事长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 2019 年度优先股股息分配的议案》。

本行优先股发行规模为 2 亿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首个计息周期股息率为 4.20%（每五年为一个计息周期），每股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 4.20 元（含税），本次发放现金股息合计人民币 8.40 亿元（含税）。董事会授权高级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股息分配的具体事宜。

表决结果：赞成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风险管理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全口径、全流程和全覆盖的风险管理体制，建立健全专业、精细、灵活、尽责的风险管控机制，支撑全行经营长远健康发展，对本行风险管理组织架构进行调整，相应职责进行整合优化。

表决结果：赞成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成立财富管理与私人银行部的议案》。

为顺应市场发展，满足客户不断增长的财富管理需求，充分发掘财富和私人银行客户资源，全面提高销售服务能力，成立财富管理与私人银行部。

表决结果：赞成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次修订进一步明确了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在本行关联方确认方面的组织责任，细化了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和披露标准等内容。

表决结果：赞成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更多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章程修订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津贴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华夏银行总行级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次修订主要涉及薪档设置、风险抵押金留存、薪酬核定及披露程序等内容。

表决结果：赞成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第二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并投赞成票。

以上第六、八、十一项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31日